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Technology & Materials Co., Ltd.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019 年 3 月

前言

2018年，是公司产业调整转型的攻坚之年，也是公司面临巨大困难和承受巨大压力的一年。公司将“择优扶强”和“处僵治困”作为核心任务，在优化资源配置、全力扶持优势产业发展的同时，强力推进困难业务扭亏脱困，坚决止住“出血点”，加快完成结构调整和实现新旧增长动能转换。虽然因对部分扭亏无望的业务进行调整和剥离，导致公司业绩出现了较大亏损，但在持续深化改革、加快产业调整、强化技术创新、落实合规管理、完善用人机制、落实党建和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取得了积极进展，推进择优扶强取得显著成效，公司员工士气、凝聚力显著提升，新签订合同、营业收入均实现历史新高，主导产品市场占有率持续扩大，业务基本面保持稳定向好。同时，在经营活动中以实际行动切实履行社会责任，追求自身发展与社会各方相关利益者发展的和谐共赢。我们清晰的认识到，随着科技的进步、产业的融合和全球化的竞争，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安泰科技依然没有忘记作为上市公司应承担的社会责任。我们加深对社会责任的认知，认真制定社会责任目标，不断完善履行社会责任的体制机制，作为一名企业公民，全心全意在社会各个层面发挥自己的作用。注重保护股东和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等利益相关方，积极从事环境保护、扶贫助困、社区建设等公益事业，促进公司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作为一家国有高科技上市公司，安泰科技一直以来坚持落实社会责任与实施公司发展战略相结合，并把公司应尽的社会责任作为公司“十三五”战略执行中重点考量的标准之一。本次社会责任报告是公司连续第十年向社会公开发布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报告是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具体要求，结合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具体情况编制而成。因此，在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这份报告有助于我们全面总结过去的经验成果，并以此为基础，勾勒出安泰科技在未来经济社会中更加清晰、科学的企业定位，为社会创造长期、稳定、持续的价值，凝心聚力，开创更加美好的明天。

收获荣誉与经验、我们总结并提升，希望安泰科技能给社会展现出一个优秀企业公民的形象。

一、公司概况

安泰使命：创新驱动科技进步、材料改善人类生活

企业愿景：先进材料与技术的价值创造者

企业定位：科技精英、材料专家、产业先锋、创新典范

核心价值观：以人为本，追求员工与企业同步成长

企业精神：天道酬勤、人道酬善、商道酬信、业道酬精

经营方略：稳健经营、高速成长、造福社会、回报股东、惠泽员工

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12 月，是以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国家级大型科研院所钢铁研究总院）为主要发起人，联合清华紫光（集团）总公司等单位发起成立的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是国家科技部及中科院联合认定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也是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定的骨干高新技术企业，注册地为中关村科技园区中心区。2000 年 5 月，公司在深圳证交所完成了 6,000 万 A 股股票的发行上市工作，截至 2018 年底，公司注册资本为约 10.26 亿元。

作为科研院所企业化转制的先行者和探索者，公司自成立之初就肩负着加强自主创新、实现科技成果产业化、推动先进金属材料产业发展的光荣使命。公司以先进金属材料为主导产业，在“先进功能材料及器件、特种粉末冶金材料及制品、高品质特钢及焊接材料、环保与高端科技服务业”四大板块依靠领先的综合技术，多年来为研制我国航空、航天、信息、电力、电子、冶金、化工、石化、建筑、交通、生物医药、新能源和环保等产业领域的关键材料做出了重要贡献。

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在京津冀地区的核心产业基地遍布永丰、空港、昌平、涿州、石家庄、天津宝坻等，并在靠近下游市场的长三角和珠三角逐步增加业务布局，为未来产业升级、优化布局做准备。公司在上海、石家庄、深圳等地拥有 38 家控参股企业；在北美、欧洲和亚洲地区建立了良好的商贸渠道和技术协作关系。产品已销往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被国内外众多知名企业所认可。

传承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六十余年的科研实力，公司建立了以“创新、创誉、创利”为目标的技术创新体系，拥有一支由中国工程院院士及博士为核心的研发团队。公司获得国家发明奖、科技进步奖及各类省部级以上成果奖励 84 项；主持和参与制定国家标准 16 项，行业标准 8 项；拥有有效授权专利 330 项。公司企业技术中心是首批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设有 5 个国家级、23 个省市级科技平台，并与清华大学、浙江大学、中科院等高校、科研院所及海外知名企业建立了“先进材料研究与开发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公司承担并建设完成多项国家重点项目，取得了显著的社会和经济效益。

自 1998 年以来，公司荣获中央文明办授予的第五届“全国文明单位”、国务院国资委，国家人事部授予的“全国文明单位”、“中央企业先进集体”、“首都精神文明单位”等荣誉称号；连续入选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授予的“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经济二十强企业”；连续多年荣获北京市“守信企业”称号。

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安泰科技社会责任的主要利益相关方、主要关注点及对应措施如下：

利益相关方	主要关注点	公司对应措施
股东	公司治理水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保护	完善公司治理水平、公平对待全体股东、规范股东大会召开及信息披露、提供合理且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积极回报股东。
债权人	债权人权益维护	确保财务稳健、在追求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兼顾债权人利益、严守合同、履行义务。
员工	良好的工作环境及福利待遇、与公司共同成长	遵守《劳动法》、健全安全卫生制度、建立职业培训制度、确保职工在公司治理中享有充分权利。
供应商	公平采购、互利共赢	遵守商业道德、诚实守信、反对商业贿赂
客户、消费者	产品质量、服务品质、彼此信赖的合作关系	不虚假宣传、保证商品服务的质量及安全性、提供良好售后服务、妥善保管个人信息
环境	节能减排、技术创新、产业进步、结构优化	注重节能减排、降低运营环境影响、注重环境保护
社会	促进和谐社会发展	及时足额上缴税金、创造就业机会、热心公益事业

二、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股东是公司资产的拥有者，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是企业的基本责任。公司积极倾听广大投资者的呼声，广纳股东意见建议，保护股东权益，关注公司股票价值，重视对投资者的现金回报，同时兼顾债权人利益。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科学民主决策，强化企业管理，提高管控能力，降低经营成本，加强风险防范，提高投入产出水平，增强市场竞争能力，以积极的心态推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通过多种形式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相互沟通，增进相互理解，不断强化股东意识，努力做到股东认可。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内控制度、努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在《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相应的议事规则中均明确规定了依法需行使的职权，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业委员会、监事会、总裁班子均有序规范运作，并自觉接受资本市场和社会公众的监督。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时严格执行相关规定，不仅确保会议程序合法合规，而且在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上尽可能为广大股东提供便利。公司独立董事持续加强与董事长、管理层、外部审计师以及内部审计部门的沟通，并积极参与对公司的调研考察，为公司的发展建言献策。2018年，公司共组织召开年度股东大会4次、董事会及临时会议10次、监事会会议7次。公司董事长专职化，能够更好地确保董事会的定期召开，实现了公司发展目标和重大经营活动的全面决策，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监事会的定期召开，有效的对董事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日常监督；董事会四个专业委员会也按照《议事规则》要求多次召开会议，提高了董事会决策行为的民主化、科学化；公司依照合法、合规再次修订《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相关制度文件。公司完成了9家控股公司章程修订，增加了关联交易审批权限和关联股东、董事回避事项；结合管控调整，继续开

展制度“修、立、废”工作，完成新建、修订制度 22 项，各单位新建和修订制度 216 项，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制度体系。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以实际行动履行公司回报股东的经营方略。自 2000 年上市以来，公司已累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约 7.3 亿元。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和《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 年，公司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 10.26 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3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 3000 多万元。本次分红符合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为完善和健全科学、持续、稳定、透明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公司再次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并经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未来三年将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继续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情况下，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坚持以现金分红为主，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在回报股东的同时，公司 2018 年还上缴税金约 1.87 亿元，自成立以来累计纳税近 24 亿元，积极为地区经济发展做出较好贡献。

2018 年，面对严峻的内外部形势，公司加强市场共享平台建设，组织半导体、石化、磁性材料等共性市场开发，推动国内外联合参展和论坛，促进了资源协同和共性业务领域的发展。安泰天龙产品转型升级效果明显，在核电、核医疗、MOCVD、新能源等高端和新兴业务领域取得丰硕成果，获得美国全球最大医疗设备制造商“联盟供应商”奖和“中国航天突出贡献供应商”奖。安泰功能以新技术、高质量和高效服务，逆势实现经营业绩的大幅增加，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5.4%，创历史新高。安泰河冶强化市场管理，完善授信和回款机制，经营性现金流超过 1 亿元。安泰环境实现收入同比增加 36.8%，经营性净现金流量同比去年有较大幅度提升，资金管控措施取得成效。安泰超硬通过创新驱动，加快产品结构调整，三新产品销售再创新高，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81.6%。安泰

特粉产销两旺，全年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0%；产量也同比大幅增长 13.2%。纳米晶分公司纳米晶超薄带全年销量突破 1800 吨，借助 337 案件胜诉的机遇，产品顺利打进高端无线电供应链。

2018 年，公司加强重大诉讼案件风险应对工作。经过 9 个月的不懈努力，公司在美国“337 调查”案件中赢得完胜，这次胜诉维护了公司广大股东利益和市场形象，扩大了公司的影响力。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在追求企业价值最大化的同时，与银行开展银企合作，严格按照借款合同要求履行偿债义务，从未发生过到期债务未及时偿还的行为。为切实保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在不违反信息披露原则的情况下，公司及时向债权人通报与其债权相关的公司重大信息，并在必要时配合债权人了解公司有关财务、经营、管理等情况。公司继续实施积极稳健的财务政策，保证公司资产、资金安全，力争实现股东利益与债权人利益的双赢。2018 年，公司启动资金管理改革工作，建立符合现代化管理要求的集约化资金管理模式，统筹资金协调机制，降低公司资金使用成本，逐步改善资产负债结构。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制订并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并设专人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为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全年披露信息共计约 155 余条。在公司内部，自成立以来已建立了以“一刊、一网、一报”为主的宣传平台，在服务公司生产经营与发展战略、宣传企业文化、弘扬创业精神、增强企业凝聚力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促进了公司与政府部门、股东、客户、媒体的沟通，树立了良好的公司品牌形象和社会形象。与此同时，公司采取电话咨询、投资者互动平台及接待投资者来访等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和沟通。在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过程中，未有实行差别对待，或有选择、私下提前向特定对象披露、透露、泄露非公开信息的情况，使广大投资者公平享有知情权、参与权等合法权益。公司全年现场接待机构投资者来访调研约 3 家次，参加 1 次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对每次交流情况形成详细书

面记录，并及时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披露；耐心、准确回答投资者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提出的涉及公司治理、项目建设、市场推广、资本运营、产业调整、企业改革、战略管理、技术创新、成果转化等各类问题约 151 条；每日专人负责接听投资者咨询电话并进行记录，对其提出的问题及时了解并反馈；2017 年，公司在深交所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评价中被评为“B”。

三、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以人为本，追求员工与企业同步成长”是我们所奉行的核心价值观。员工是企业的重要财富，是企业价值的直接创造者。我们尊重员工的尊严，倡导简单、和谐的人际关系，营造积极、融洽的工作氛围；培养有事业心及良好职业道德，能扎硬营、打死仗的员工队伍；重视人才价值，关注员工成长，搭建事业平台；在企业发展的同时，为员工提供良好的成长环境和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对忠诚事业的态度和成果给予相应回报。依法与职工签订并履行劳动合同，坚持按劳分配、同工同酬，建立工资正常增长机制，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尊重职工人格，公平对待职工，杜绝性别、民族、宗教、年龄等各种歧视；加强职业教育培训，创造平等发展机会；发挥工会作用，推进民主管理，关心职工生活，切实为职工排忧解难。

2018 年，公司坚持党的领导不动摇，全面落实党建工作要求。公司党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实行“一肩挑”，党委工作已全面融入公司核心工作，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公司大力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专项活动，学习党章党规党纪，树立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开展警示教育，提醒党员领导干部要警钟长鸣；加强从严治党，严肃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执纪问责真抓实干。在党委领导下，公司以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公司成立二十周年为契机，举办了主题为“砥砺前行二十年 不忘初心再出发”的系列活动，营造抒发安泰情怀，弘扬企业文化，激发创业激情的浓厚氛围，凝聚了人心，提振了士气。

2018 年，公司在选人用人和干部管理方面，进行了实质性的改革探索。主要经营单位经理班子在新的任期内进行“市场化选聘，契约化管理”；为提高财务专业履职能力，提升财务监督和风险防范能力，打造职业化、专业化财务负责人队伍，公

司实施了财务负责人直派制度，促使财务负责人依法行使职权，坚持职业操守、严守道德底线，实施财务监督，防范财务风险，做好上下协同，强化集约管控，服务经营发展，加强员工团队建设。

2018 年，公司召开了第六次技术创新大会，公司成立了专家咨询委员会和技术创新委员会，完善了开放包容、更具活力的技术创新体系，出台《技术创新奖励及激励管理办法》、《成果份额持有型双创项目指导意见》等一系列制度，建立成果共享机制，焕发公司科研人员的干劲，加快研究开发和成果转化步伐。

2018 年，公司继续坚持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业民主管理制度基础上，不断增强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同时坚持职工提案反馈制度。公司积极开展职工经济技术创新活动，职工创新工作室建设及合理化建议、QC 小组、质量信得过班组、“五小活动”等，效果显著。非晶永丰检测班组被评为“2018 年全国质量信得过班组”、“北极星 QC 小组”评为全国优秀 QC 成果。公司还荣获“2015-2017 年度首都文明单位标兵”称号，并首次举办了“国企开放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国企社会责任。

“青年兴，则安泰兴”，青年人才培养始终是安泰科技人力资源重点的工作，也是落实公司“十三五”人力资源战略规划的系统工程。2018 年，公司还加大了干部年龄结构调整力度，主要经营单位经理班子的年龄结构有了大幅度的变化，调整后的班子整体平均 43 岁，最年轻总经理 35 岁，提任人员平均年龄 39 岁，38 岁以下干部占比从 11%提升至 26%，39~45 岁干部占比从 25%提升至 35%，46 岁以上干部占比从 64%降低至 39%。干部年轻化步伐大大加快，一批年轻有为的青年才俊走上了领导岗位。主要业务单位内部也在“市场化”选聘干部，在优化干部年龄结构上开始大胆尝试、大胆改革。同时，公司党委重视青年干部和青年人才培养，遴选出公司“三春”计划青年，他们将成为公司改革发展的生力军和中坚力量。

公司自成立之初就致力于将“安全第一，关爱生命”的理念充分融入到日常生产运营过程中，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大安全生产投入，确保生产安全。2018 年，公司积极参与“北京市城市风险评估”工作，成为海淀区首批通过审核评估的试点单位；继续落实月度隐患排查等各项工作，通过监督检查、自

查、巡查、专项检查等多种形式的安全检查，消除各项安全隐患，促进了安全隐患的闭环治理。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和综合治理事故，保障安全稳定的经营环境。

公司继续推动企业文化建设，关心职工生活、履行企业社会责任。通过开展送温暖、送清凉等一系列活动，帮助困难党员和群众解决实际困难。为体现对先进员工的关心和爱护，激发和带动广大员工工作热情，公司继续组织先进职工集中休养活动。此外，公司羽毛球队、乒乓球队勇夺集团公司团体赛冠军，公司舞蹈队分获中关村青年艺术季及海淀区职工艺术节金鹰奖和一等奖，展示了公司企业文化的力量。各单位也因地制宜开展群众性文娱活动，丰富员工文化生活，促进文化融合，其中安泰天龙的“跨年迎新晚会”、安泰功能的“中秋文艺汇演”等已成为经典品牌活动。

四、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奉行诚实信用的商业行为准则，保护知识产权，恪守商业信用，忠实履行合同约定义务，倡导以诚信对待客户、合作伙伴及社会公众，努力打造诚实守信的阳光企业形象。公司反对各种不正当竞争，坚决打击商业欺诈行为，杜绝商业活动中的腐败行为，净化商业环境。公司一直以客户的需求作为产品研发的方向，以客户的满意度作为衡量产品质量的依据，在产品和工艺上不断创新以适应和满足客户的需求。

2018年，公司深入结合产业结构调整，满足市场化需求，持续推动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开发及自动化、信息化的升级改造。公司全年组织实施自主研发项目120余项，取得了一批技术创新成果。其中，烧结钕铁硼磁体晶粒细化项目、高效驱动电机用低成本烧结钕铁硼磁体项目已形成自主知识产权；高性能过滤元件及成套系统项目、大尺寸异型铁铝滤芯产业化项目开发的新产品已全面投入市场；“高通量非对称金属粉末滤芯”等6项新产品获“2018年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荣誉资质，“高温耐蚀铁铝金属间化合物微孔滤材”等3项产品获“2018世界粉末冶金大会（WORLDPM2018）产品奖”。公司主导参与的“国产非晶带材在电力系统中的应用开发及工程化”项目获评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公司

全年新申请专利 56 项，授权专利 60 项，其中“复合靶气相沉淀制备晶界扩散稀土永磁材料的方法”在美国、韩国获得授权。

2018 年，公司持续推行电子采购平台使用，各二级单位均通过电子采购平台执行采购业务。公司全年采购节支率达 2.28%，上线采购率达到 84.99%，达到国资委要求的先进水平。公司进一步加强供应商分类、分级管理，积极开发新的供应商，增加生产商，减少贸易商，剔除流通环节，节约采购成本。公司利用大数据，对主原材料市场价格进行跟踪分析，对决策采购工作方向提供数据基础。同时，协同纪委、审计等部门，联合加强风险监控，实现了公开、公平、公正、阳光采购。

2018 年，公司进一步深化“两金”管控，明确了“上下结合，以下为主，上定政策、下控规模”的管控方式，加强应收账款对账和一年以上应收账款法律催收工作。

五、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

作为负责任的高科技企业，加强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是公司工作的重中之重。公司致力于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和技术应用，发展节能产业，开发节能产品，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效率，增加环保投入，改进工艺流程，降低污染物排放，坚持走低投入、低消耗、低排放和高效率的可持续发展之路，积极创建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努力成为与社会和环境和谐发展的高度受尊敬的企业。

节能减排是我国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主战场，是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长期优先任务。当前国家对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工作的要求愈发严格，为确保完成“十三五”节能减排约束性目标，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知》，到 2020 年，全国万元国内生产总值能耗比 2015 年下降 15%，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 50 亿吨标准煤以内。近年来公司积极推进节能减排工作，全面推进能源管理、碳排放管理体系建设，促进节能、降耗、增效，促进公司向绿色发展转型。前期公司通过建立能源管理体系形成全过程、全方位、全员参与的能源管理格局及良好的 PDCA 持续改进机制的基础上，公司在报告期内进一步完善各单位能源绩效参数和指标，加强指标月度监控，对未完

成月度目标的单位督促制定措施改进，全年单位产品能耗同比下降 1%；2018 年公司共开展 9 项节能技改，涉及烧结炉、空压机、气流磨、厂房照明、水泵、中央空调等项目，共节能 801 吨标煤，节电 260 万千瓦时，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1600 吨，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为公司的绿色发展开启新的篇章。

2018 年，公司针对新标准的要求对四体系管理手册及程序文件进行了修订及发布，同时接受并通过由国金恒信认证中心对公司质量、环境、职业健康、能源管理体系运行情况的再认证审核、相关产品的扩证审核，保障了公司四个体系运行适宜、充分、有效及经营业务的顺利进行。

公司依据国家制定“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利用、化害为利、依靠群众、大家动手、保护环境、造福人民”的环境保护工作方针，为降低污染物排放对部分产业结构进行调整，在满足产品生产的基础上尽可能的采取减少环境污染的生产工艺；在生产设备的选型上，本着保护环境、节能减排的目的，采用适用、先进的设备，2018 年度公司在环境保护与节能减排方面共花费 630 万。

公司严格落实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完善及更新公司的相关管理办法与制度，强化落实环境保护工作责任制。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针对产生“三废”的生产工艺工序，按照环保主管部门要求以通过环评验收为标准，配备相关的防止污染环保设施，并对环保设施进行定期的点检、维护及清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积极配合环保主管部门对新、改、扩建项目进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与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制定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应急演练；定期委托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对各个产业基地进行环境监测，并自配备相关的检测设备进行自测，做到监测工作定点准确、操作规范、数据可靠、上报及时。公司继续保持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严格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规范环境行为，切实履行节省资源、减少环境污染、改善环境质量、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的上市公司社会责任。

六、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企业的财富来源于社会，企业的发展离不开社会，作为企业公民理应回馈社会。公司注重与社会的和谐共生，履行社会义务，促进科技和经济快速发展。同时积极参与社区建设，鼓励职工志愿服务社会；关心支持教育、文化、卫生等公共福利事业；在发生重大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的情况下，积极提供财力、物力和人力等方面的支持与援助。

2018 年，为更好担当国家经济与社会发展的责任，公司发挥技术、人才、平台等综合优势，紧密围绕国家重大工程建设和重大装备制造需求，瞄准新材料领域重大、核心、关键技术问题，抓住机遇、精心策划，积极申报政府项目，开展新能源汽车充能基础平台、可再生能源与氢能技术、3D 打印技术等业务布局。全年共组织申报政府科技项目 20 余项，获批 10 项；组织实施政府科技项目 38 项，9 项顺利通过验收。

2018 年，公司挂职陕西省山阳县三槐村第一书记韩刚建同志继续协调村两委以“党支部+贫困户+合作社”的发展模式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带动贫困户扩大增收途径。在公司驻村第一书记的协调下，公司党委、工会还集中采购山阳县约 80 万元的扶贫特产，解决了山区农产品的销售难题，有力刺激了困难群众的生产积极性。经过公司先后两任驻村第一书记三年半的不懈努力，2018 年年底三槐村成功宣布整村脱贫。

2018 年，公司团委继续组织广大安泰青年发扬“自觉传承、服务他人、努力进取、回报社会”的理念，先后组织近 150 人与属地化团组织共同在石家庄、涿州、海淀、顺义地区等地区的社区、园区及地方福利院开展志愿服务 10 余次，以实际行动为构建和谐社会作出贡献。公司将继续发扬风险精神、恪守志愿服务理念，增强青年人凝聚力和企业的向心力。

七、展望

时代在召唤，使命在激励，责任在督促。对于每一个企业公民来说，都需要不断丰富责任内涵，大力培育责任沃土，持续拓展责任边界。自 2008 年开始，公司坚持每年定期发布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以检视自身社会责任的履行情况，衡量自身社会责任的价值创造，规划未来社会责任履行的着力点。自成立以来，

在不断追求企业经济效益的同时，公司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促进社会和谐发展为己任，积极承担对利益相关方的责任和义务，取得的成绩有目共睹。

未来，公司将紧密围绕企业经营宗旨，整合各方优势资源，持续推进公司各项管理与实践：不断完善公司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建设，不断探索有效履行社会责任的着力点，紧抓国家实施的供给侧改革带来的重大发展机遇，加强科技创新平台、队伍建设，强化科技管理能力等方面全面提高科技创新能力，树立行业典范；与各方伙伴协同合作，分享可持续发展最佳实践，为产业链的可持续发展带来贡献和价值，与合作伙伴实现共成长、齐发展，保护投资者权益，畅通中小投资者沟通渠道；创新人才选用和激励机制，着力加强人才队伍培养与建设，关注员工感受，营造开放包容、凝聚传承的人才发展氛围，切实关爱员工，促进员工价值与公司价值共同提升；不断整合资源，以公开透明为原则，以丰富的形式和渠道为依托，结合行业特点和自身优势，广泛开展公益活动，助力社会和谐发展。

八、报告说明

报告期限：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部分内容及数据适当追溯以前年份。

报告周期：本报告每年一期，与公司年度报告同时发布。

编写依据：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和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央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指导意见》，并参照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RI)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G3.1）编写。

称谓说明：为了便于表述和方便阅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中也以“安泰科技”、“公司”、“我们”表示。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11 日